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莉女士召集，于2019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21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莉女士主持，采取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以举手表决和传真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举手表决和传真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广泛征询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李莉、高梅、朱辉、刘俊峰4人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杨金国、丁慧平、陈慧湘3人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提名李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此项议案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提名高梅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此项议案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提名朱辉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此项议案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4）提名刘俊峰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此项议案以7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5）提名杨金国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6) 提名丁慧平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7) 提名陈慧湘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选举董事中兼任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对被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将立即修改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提案并公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长荣华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北方信托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长荣华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长荣华鑫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长荣华鑫以其名下全部设备（含融资租赁设备）所有权（包括残值的收益权）为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以租赁设备所得的全部租金收益及其他收入提供保证反担保，相应资产和收入充足，具有充分的偿债能力，因此该担保事项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有关公告。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四届

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过的有关议案。有关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有关公告。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1、《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莉，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天津有恒机械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总经理，天津长荣印刷包装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长荣印刷包装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李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9,324,000 股，持股比例为 25.22%，由李莉女士控股的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63,9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14.74%，李莉女士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梅女士在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在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天津创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董浩先生在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天津小蜜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除此之外，李莉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高梅，女，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现任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创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高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在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天津创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以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朱辉，女，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合伙人，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朱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0.02%，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刘俊峰，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俄克拉荷马城市大学 (OklahomaCityUniversity) 工商管理硕士、天津财经大学金融系硕士研究生导师。曾在君安证券 (天津) 投资银行部、天津北方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深圳深投投资有限公司负责投资银行业务，历任北京大象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民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证券部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理事兼董秘委员会委员，天津上市公司协会理事兼常务副秘书长，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刘俊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杨金国，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司法部律师司组织处、行业管理处、在华外国律师管理处处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秘书长，《中国律师》杂志社社长。现任北京市地平线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主任，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杨金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丁慧平，男，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企业竞争力研究中心主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丁慧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慧湘，男，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国内知名管理学者。曾任联想集团高级经理多年。现任河北秦皇岛博纳秋实葡萄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企业）董事长、知名大学客座教授、首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名誉会长。著有《联想为什么》《突破拐点》等多部国内畅销管理著作。

截至本公告日，陈慧湘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